醫院評鑑之於醫療品質

文/醫品中心 陳巧珊

我國自1978年起實施教學醫院評鑑，為繼美國、加拿大、荷蘭、澳洲等國之後，世界第五、亞洲第一個正式實施醫院評鑑機制的國家，實施至今已達34年。最初的目的在為醫學生提供合格的見習、實習場所，以確保實習醫師訓練品質。爾後發展成為提升醫療品質，奠定醫療分級基礎的重要政策。早期醫院評鑑之核心在結構面的硬體設備，近年已轉變為醫療照護執行的過程面及結果面，評鑑基準與評鑑制度亦持續與國際趨勢接軌，與時俱進。

醫院評鑑的核心精神在強調「病人安全」、「以病人為中心」及「品質提升」。衛生署公告之醫院評鑑作業程序，載明醫院評鑑的目的在於建立安全、有效、以病人為中心、適時、效率、公正優質的醫療服務體制，評核的結果更成為醫療服務品質的指標，提供民眾就醫參考。

醫院評鑑近年來陸續推廣深植於醫院實際臨床作業中，並已被視為協助醫院自我精進服務及照護品質的工具，透過自我評估與外部評核，自動自發找出平日未見的盲點，降低各項病人安全的風險，建立以病人為中心的文化，進而提升病人安全、照護品質與醫院整體競爭力。

近年來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不斷提升病人照護品質，提供更多元化的優質醫療照護服務，受到外部專業評核機構的肯定，通過醫學中心等級所需的各項認證，包含：新制醫院評鑑、教學醫院評鑑、癌症診療品質認證、緊急醫療能力分級、IRB認證等，均以最高標準通過認證。同時為有效提升醫療品質陸續接受了「母嬰親善醫療院所認證」、「ISO 15189實驗室認證」、「分子病理實驗室認證」及「ISO27001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等多元化而廣泛的認證，均受到認證機構的肯定。

不可諱言對於臨床業務繁忙的醫學中心而言，各項評鑑及認證作業著實增加臨床人員的工作負擔，也提升了醫院經營管理的成本。但若能積極準備，將各項評鑑要求落實於日常業務中，必能有效提升醫療照護品質，提供民眾更安全而完善的醫

療照護服務。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全體同仁，亦在如此自我期許下不斷努力，希望能提供給民眾最專業、優質的健康促進與醫療照護服務。

表一、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通過的各項認證

通過評級	認證項目	認證單位
特優	新制醫院評鑑	行政院衛生署 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
優等	新制教學醫院評鑑	教育部 行政院衛生署 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
A 級	癌症診療品質認證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國家衛生研究院
重度級	緊急醫療能力分級	行政院衛生署 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
通過	FERCAP 認證	Forum for Ethical Review Committees in Asia and The Western Pacific
優等	中醫醫院評鑑暨 醫院附設中醫部門評鑑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
通過	母嬰親善醫療院所認證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
通過	醫院感染控制查核	行政院衛生署 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
通過	人體試驗 / 研究倫理委員會訪查	行政院衛生署 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
通過	ISO 15189 實驗室認證	TAF 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
通過	台灣病理學會 分子病理實驗室認證	台灣病理學會
通過	ISO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BSI 英國標準協會
通過	40 個以上（次） 專科訓練醫院認證	各專科指定認證單位